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研商本校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第 1 次會議紀錄

- 一、會議時間：109 年 08 月 21 日(星期五)上午(行政會報接續)
- 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校 3 樓第一會議室
- 三、主 席：林淑芬 代理校長
- 四、出席人員：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實輔主任、總務主任、人事主任、主計主任、體衛組長、校護兩名、教學組、註冊組、設備組、訓育組、生教組、實習組、復健組、輔導組、庶務組、文書組、出納組。
- 五、列席人員：教師會代表一名 紀錄：體衛組
- 六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- 七、上次會議決議情形報告：
 - (一) 量測體溫仍由守衛室繼續配合辦理，東、西側車道取消管制，車輛得進入，以利於各項活動、人員使用需要。
 - (二) 本校依場地借使用要點規定之開放借用場所，已恢復開放外界申請登記。
- 八、報告事項：
 - (一) 8 月學務處防疫經費採購備用口罩一箱 2000 片。
 - (二) 有關開學後校園相關防疫事項，國教署將統一來文說明屆時依文辦理。
- 九、討論提案：
 - 提案一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案由：開學當日是否進行人、車流管控事宜，提請討論
說明：(一) 當日東、西側車道管制，人員統一由穿堂進入，車輛經引導置於草皮處。
(二) 值週人員於 7 時 40 分前於穿堂進行體溫量測登錄姓名。8 時 30 分後由守衛室接續相關事宜。
(三) 已於群組提醒家長當日到校為學生準備口罩使用。
決議：1. 封鎖線及人員由總務處安排 2. 值週人員由學務處安排
 - 提案二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案由：自 109 年 2 月起，因應疫情調整安學人員到校時間是否延續？提請討論。
說明：(一) 自 2 月起安學人員到班時間為上午 7 時並於 16 時下班，惟下班時間適逢學生放學及事務高峰，經常延誤下班累積大量補休。
(二) 經查 7 時零分至 40 分，校內多無外人出入。
辦法：建請自 8/31 起恢復安學人員 7 時 30 分到班。
決議：通過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新學期集會活動是否恢復辦理，提請討論

說明：每週升旗、週會、例行宣導事項。

決議：1. 因中央疫情中心尚未來文說明，將依循上學年指示暫停辦理。

2. 如需辦理活動，應依疫情中心指示防疫措施辦理。

十一、散會()

主席簽名： 林淑芬